

# 法学院

本学院有系统、分阶段地进行法学和政治学专业教育，让学生们在深入理解法律理念的基础上，学习解释法规所需要的知识，探求制定法令的意义，提高对法律、裁判和政治制度及其实际运用状况，以及对国家、地区社会乃至国际社会状况的认识能力，具备以法学和政治学的专业知识灵活应对现实社会之各种问题的法律思维能力，这就是我们人才培养和教育研究的目的。为了实现这样的教育理念，我们制定了自己的教育目标：以法律和政治学各领域的研究成果为基础，通过授课和讨论等教育手段来培养掌握了法学和政治学专业知识和具备法律思考能力、能够解决实际问题的优秀人才。依据这样的教育理念和目标，面对经常会出现高度复杂的问题、事件或纠纷的现代社会，我们要培养学生以灵活而系统性的思考能力和良好的均衡判断能力去综合性、逻辑性地进行法律思考，解决现代社会的实际问题。

## 法律系

法律系设立于1959年，是九州地区拥有50多年历史的法学院法律系，已为社会培养出了大批毕业生。法律系旨在为社会培养出系统地掌握基本法律、具有法律观念的人才。为了积极配合学生毕业后的就职去向，本系设有如下三个专业：

法律综合专业，以希望进入司法实务研究院学习以及立志从事法律工作的学生为对象；法律政策专业，以立志成为国家、地方公务员和从事公益、教育和媒体工作的学生为对象；而现代市民法专业则培养能从多个方面、多种角度应对现代市民生活中的法律问题的人才。此外为了帮助

学生们实现其未来志愿还设置了专业教育科目的选修模式以及有关教育科目的选修模式。本系的教师为了满足学生各方面的需求而精益求精。毕业生当中有许多人成为研究人员、法官、检察官、律师及国家和地方的公务员。



## 经营法系

经营法系增设于1970年。本系旨在培养兼备法律和经营两方面的知识并能够承担企业经营责任的人才以及将在世界舞台上大显身手的商业人才。与法律系一样，许多毕业生利用法律知识活跃于行政单位和企业单位，也有不少人继承父业，成为成功的经营者。

为了满足现代社会的需求，本系设有经营管理专业和国际研究专业。经营管理专业，以有志于创业或进行个体经营者为对象，培养其实践能力和运用法律的能力。此专业的学生，将学习有关经营方面的知识，并了解包括实际业务在内的有关企业活动的实用法律知识。而国际研究专业则以希望进入贸易、外资企业或旅游行业者为对

象，使他们具备在国际社会上实际运用法律的能力并提高他们的外语水平。此外为了帮助学生们实现其未来志愿还设置了专业教育科目的选修模式以及有关教育科目的选修模式。毕业生们在实践中发挥自己的法律能力和语言能力，在企业社会中大显身手。



## 经济学院

现代生活在很大程度上依存于经济，因此如果要了解当前以及国内外的社会情况，放眼未来的发展，就一定要学习经济。经济学院的目标是培养能够活跃在逐渐复杂化信息化的世界舞台上的人才。经济学院包括两个系：经济系和产业经济系。经济系重视根据理论来思考经济问题的能力，而产业经济系则把重点放在培养对实际产业的分析能力上。

作为本学院的特色，两系都具备以下特点：（1）为了掌握经济学的观察、思维方法，重视对基础科目“宏观经济学”和“微观经济学”的学习；（2）为了了解现实社会的动向，开设了专题讲座形式的课程，由地方政府和企业经营人员授课；（3）重视可进行对话型、讨论型学习的小班教育；（4）为应对国际化的要求还并开设了与海外大学合作的课程以及由海外研究人员授课的科目。